

第五部分 建筑工程学院培养方案

建筑工程学院概况

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建筑工程学院，2006年8月成立，原建筑艺术及工学系于2012年12月分为建筑工程系和工学系，2016年3月建筑工程系更名为建筑工程学院。学院以“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土建类应用型高级技术人才”为目标，设有“建筑学”、“城乡规划”、“土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7个专业，现有在校生3318人，截止2015年7月已累计培养毕业生1338人。2016届毕业生440人，2017届毕业生921人。学院拥有一支专业知识渊博和行业技能精湛的师资队伍，现有专职专任教师90人，其中，教授17人，副教授30人，讲师31人，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教师占85%以上。聘请行业专家、企业骨干等双师型教师55人，其中，副高级以上33人。近年毕业生就业率在98%以上，入住学校孵化区创业团队15余个，参与人数近千人，创新创业工作稳步推进。

学院拥有设备完善实验室：土力学实验室，水力学实验室，测量实验室，土木工程材料实验室，工程地质实验室，给水排水实验室，建筑模型展示室、建筑模型加工室、建筑物理实验室、BIM综合模拟实训室，工程制图实训室，计算机实训室和校企共建的实习实训基地54个，实现“学中做、做中学”的实践教学模式。

已完成和在研国家级、省部级、省厅级和横向科研项目40余项，其中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教育厅科学研究基金项目26项，学校自立研究项目20项。近年来，有一批学术专著和一批高质量的学术论文发表，截止2016年6月全系教师共发表论文104篇，其中SCI、EI、ISTP收录15篇，出版专著、教材22部，完成省校质量工程25项。2013年土木工程、建筑学两个专业获批云南省“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建设项目。2014年9月建筑工程专业群获批云南省本科院校转型发展“支撑产业升级重点专业群”建设项目，建设期5年，建设经费100万元（学院同步配套100万元）。2016年9月获批云南省高校BIM装配式工程研究中心，建设经费90万元。这些质量工程项目的立项和建设为进一步强化培养学生的工程能力和创新能力搭建了坚实的平台。

我院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级各类竞赛，并取得了优异的比赛成绩。近年来获得国家级学术竞赛10余项，省、厅级奖项20余项。2010年-2016年每年均组队参加从第一届-第七届云南省大学生结构设计大赛，分别获得获过二等奖6项、三等奖10项，获鼓励奖2项及优秀组织奖。2013年8月本院学生组队代表学校参加第三届“邦玩文化杯”国际大学生创意大赛获专家提名奖，参加第九届、第十届全国周培源力学竞赛的同学获国家级三等奖1名、优秀奖4名、云南省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

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推进，结合我校办学特色和区位优势，走出国门面向东南亚，建工学院与泰北皇家理工大学、泰国兰实大学签订合作协议，学生交流互访，土木工程专业毕业生、英语符合条件可报名赴泰国兰实大学攻读硕士和博士。国际交流活动提高了我们的办学水平和知名度，为学生走出国门提供了方便。

雄厚的师资力量，完善的教学环境，丰富的课外竞赛，过硬的知识技能，提高了学生的就业竞争力，多年来毕业生深受各用人单位欢迎。在学校的支持下我院与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设计院等知名企业建立产学研联合体，形成了教学、实践、就业一体的工程类人才培养模式。

一、建筑学专业培养方案

（一）专业概况

建筑学从广义上来说是在研究建筑及其环境的学科。建筑学专业是一门横跨工程技术和人文艺术的专业，它既是一门技术学科，同时又涉及文化、艺术、社会、历史和人文领域等许多其它相关学科。这就要求建筑系的学生知识面要十分广阔。同时具备较强的感性与理性、形象与逻辑的双向思维能力。

本专业目前已有了一支学科门类较为齐全的师资队伍，有了较好的教学设备、教学场所、图书资料等教学条件，形成了一整套相对完整的教学管理规范。拥有专业图书资料室、建筑与城市环境物理实验室、模型制作室、模型展示室等。

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学专业，从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培养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出发，坚持“一专多能、一专多路”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坚持整合资源、开放办学的战略思想，借助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源优势，建立校企联合办学的合作关系，实现教学、科研、生产实践三位一体；强调对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能力和工程实践能力的全面培养，特别注重学生的理论学习与实践性、应用能力的融合。

（二）专业培养方案说明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建筑设计、城市设计、室内设计等方面的知识，能在设计部门从事设计工作，并具有多种职业适应能力的通才型、复合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2、业务范围

本专业毕业生适宜的业务范围主要包括：

（1）建筑设计或规划设计单位的建筑设计、城市设计、室内外环境设计以及以详细规划为主的城市规划设计工作；

（2）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或其它单位的建设管理工作；

- (3) 相关的教学、科研工作；
- (4) 相关业务范围内的其它工作；

3、业务培养规格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原理、建筑工程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受到建筑设计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有项目策划、建筑设计方案和建筑施工图绘制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

- (1) 具有较扎实的自然科学基础、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基础和外语语言综合能力；
- (2)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具有独立进行建筑设计和用多种方式表达设计意图的能力以及具有初步的计算机文字、图形、数据的处理能力；
- (3) 了解中外建筑历史的发展规律，掌握人的生理、心理、行为与建筑环境的关系，与建筑有关的经济知识、社会文化习俗、法律与法规的基本知识，以及建筑边缘学科与交叉学科的相关知识；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能力：

- (1) 初步掌握建筑结构及建筑设备体系与建筑的安全、经济、适用、美观的关系的基本知识，建筑构造的原理与方法，常用建筑材料及新材料的性能，具有合理选用和一定的综合应用能力，并具有一定的多工种间组织协调能力；
- (2) 具有项目前期策划、建筑设计方案和建筑施工图绘制的能力，具有建筑美学的修养。

4、本专业毕业合格标准

本专业学生应达到学校对本科毕业生提出的德、智、体、美等各方面的要求，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的学习及实践环节训练。修满 215 学分，其中公共基础课 47 学分、学科基础必修 36 学分、学科基础选修课 11 学分、专业必修课 48 学分、专业选修课 15 学分，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 38 学分，文化素质选修课 10 学分、课外教育 10 学分、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合格，方可准予毕业。

5、主干学科和主要课程

主干学科：建筑学、城乡规划、风景园林

主要课程：建筑学专业概论、美术 1、2、建筑设计初步 1、2、建筑设计 3、4、5、6、7、8、建筑制图及阴影透视、建筑设计原理、计算机辅助设计 1、2、场地设计、室内设计与装修、建筑力学 B、历史城镇保护与开发、工程结构概论、建筑材料与构造 1、2、中国建筑史 A、外国建筑史 A、建筑防灾、建筑施工

6、双语课程

城市设计概论、东南亚自然与人文选讲、历史城镇保护与开发、景观学概论、外国建筑史 A、城市生态学等。

7、双师课程

建筑设计、设计院业务实践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

8、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包括美术实习、工地认识实习、古建筑测绘实习、建筑与城市认知实习、建筑 CAD (1)、建筑 CAD (2)、建筑设计 5 课程设计集中周、古建筑测绘实习、快速设计与表现、建筑设计 7 课程设计集中周、建筑设计 8 课程设计集中周、设计院业务实践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时间安排不少于 38 周。

9、修业年限

基本学制五年，实行弹性学制，学生可在 4--7 年内完成学业。

10、学位授予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11、作为第二专业辅修的核心课程：（共计48学分）

序号	课程	学分	开课学期	序号	课程	学分	开课学期
1	建筑设计初步 1	6	1	5	建筑设计 5	6	5
2	建筑设计初步 2	6	2	6	建筑设计 6	6	6
3	建筑设计 3	6	3	7	建筑设计 7	6	7
4	建筑设计 4	6	4	8	建筑设计 8	6	8

（插入 Excel 表）